
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杜景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同意聘请杜景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。杜景来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，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审阅杜景来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杜景来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和能力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；无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情形；无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上述董事会秘书的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我们一致同意聘任杜景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。

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，联系方式如下：

通讯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利路 59 号保利大厦东塔 12 楼

邮政编码：510623

电子邮件：grgf@guangrigf.com

电话：020—38371213

传真：020—38373152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九日

杜景来先生简历如下：

杜景来，男，1973年6月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会计师。历任东方宾馆财务部主管、财务部副经理，东方酒店集团财务部经理，白云国际会议中心财务副总监，宏城超市行政财务总监，广州城建集团商用物业经营部经理，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，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、财务总监。现任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杜景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；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